

粤工院办〔2018〕13号

关于印发《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安全 信息员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各部门：

现将《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安全信息员管理办法》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2018年4月16日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安全信息员 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这一安全工作方针，有针对性地加强我校学生安全信息工作和学生宿舍安全管理，完善学校安全管理网络，畅通信息渠道，有效监控危机源，消除隐患，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构建平安校园，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学生安全信息员的设立

1. 学生安全信息员是学校安全信息网络重要组成部分，负责学生安全信息的采集、分析和报送，同时协助学校开展校园和宿舍安全管理，防范各种安全事故发生，是学生与学校安全信息的联系纽带和安全生产工作助手。

2. 学生安全信息员分为两个部分：一是班级学生安全信息员，即班级安全委员，每班设一名；二是学生宿舍安全信息员，由宿舍长兼任。

3. 班级安全委员纳入学生干部序列，可由班级选举产生或由辅导员指定，也可由班级生活委员兼任。

4. 学生安全信息员由各二级学院负责选拔和管理，安全信息逐层上报。

5. 学校保卫处建立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微信群，各学院逐级建立安全信息微信群，并制定微信群管理规定，及时收集和通报安全信息，布置安全维稳相关工作。

二、安全信息员基本条件

1. 有较强的安全责任感和较强的政治意识、保密意识、法规意识。思想品德优良，学习态度端正，遵守纪律，认真负责，坚持原则，有参与管理的积极性。

2. 与同学关系融洽，善于沟通，语言表达能力强，主动开展信息收集和反馈，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反映学生内部真实情况。

3. 有较强的观察、分析和信息处理能力。了解安全工作的基本知识，识别常见的安全隐患，能把握信息的前瞻性、准确性和实效性。

三、工作职责

1. 敏锐捕捉平时特别是在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敏感节点以及重大形势变化期间同学们思想动态和关注的热点、敏感问题，及时反馈动态安全信息。

2. 及时反映和制止在校园内发生的邪教组织人员活动，反动势力活动，反动言论、反动标语等事件。

3. 及时发现同学中的不安全因素，如自杀、行凶的倾向或行为；打架斗殴隐患；违法或严重违纪行为；火灾及灾情隐患；有精神障碍或严重心理障碍特殊学生情况以及由此可能引发的严重安全隐患；夜不归宿、留宿校外人员、私自出走或请假后未按期回校情况；各种诈骗、传销、校园传教行为等。

4. 接受学校组织的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积极开展消防、交通、食品等方面安全知识宣传，提高同学们的自我防范意识，培养良好的安全行为规范和一定的自防、自救能力。

5. 积极收集学生对学校在教学、后勤服务、安全保卫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向所在学院或相关部门反馈。

6. 辅导员在获悉学生反馈的安全信息后，应及时做出反应消除隐患，同时按照轻重缓急及时报告学院主管安全领导或相关职能部门，重大安全事故及时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四、工作要求

1. 准确性。反馈的信息必须真实，不准虚构、编造、无中生有。

2. 及时性。一旦发现安全事故隐患或遭遇突发事件，安全信息员应在第一时间报告，一般逐级上报，紧急情况可越级报告。

3. 保密性。安全信息员必须遵守保密原则。对所接触到的同学隐私不得向亲戚、恋人、朋友泄露。各学院对学生提供的信息保密，并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由相关部门核实、处理和答复。

4. 责任性。安全信息员要有高度的责任心，每位信息员能认真负责的进行班级和宿舍情况的调查和信息反馈。

5. 详细性。应把有以上突发情况同学的班级、姓名、联系方式、所在宿舍，以及异常表现详细上报。

五、奖惩制度

1. 奖励：

(1) 各学院根据工作需要召开安全信息员工作会议，

提出工作要求，交流与总结工作经验并进行考核。对考核优秀（不超过 15%）的学生安全信息员，在博雅测评时适当加分和奖励。

（2）学校适时开展“优秀安全信息员”评选工作，对表现出色、上报信息及时、工作认真负责的安全信息员进行表彰。被评为“优秀学生安全信息员”的同学，除博雅测评加分外予以表彰奖励。

（3）对在班级或宿舍出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得以迅速妥当处置，避免重、特大安全事件发生的同学，无论是否为安全信息员，学校都将给予特别奖励。

2. 处罚：对于考核不合格的信息员，要及时进行调整；对重大信息谎报、漏报、拖延不报或泄露安全信息造成严重后果的，视情节轻重予以通报批评或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六、本管理办法由学校保卫处负责解释与修订。

七、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